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行于2024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在本行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6名，实际出席董事16名。会议由全体董事共同推举的吴智晖董事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选举吴智晖先生为本行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执行董事吴智晖回避表决。

吴智晖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二、推选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

1. 发展战略规划委员会

成员：吴智晖、孙同全、马仕秀

其中主任委员：吴智晖

表决结果：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委员会

成员：贾玉革、陈钢梁、张勤良

其中主任委员：贾玉革

表决结果：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提名和薪酬委员会

成员：蒋岳祥、吴智晖、黄卓

其中主任委员：蒋岳祥

表决结果：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审计委员会

成员：鲁瑛均、沈祥星、黄志刚

其中主任委员：鲁瑛均

表决结果：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成员：吴智晖、虞兔良、顾洁萍

其中主任委员：吴智晖

表决结果：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成员：沈幼生、严国利、秦晓君

其中主任委员：沈幼生

表决结果：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第五届董事会授权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聘任本行行长

聘任陈钢梁先生为本行行长。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执行董事陈钢梁回避表决。

陈钢梁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五、聘任本行副行长

1. 聘任严国利先生为本行副行长。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执行董事严国利回避表决。

严国利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2. 聘任秦晓君女士为本行副行长。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执行董事秦晓君回避表决。

秦晓君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3. 聘任宁怡然先生为本行副行长。

表决结果：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宁怡然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六、聘任本行财务负责人

聘任陈钢梁先生为本行财务负责人。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执行董事陈钢梁回避表决。

陈钢梁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七、聘任本行董事会秘书

聘任章国江先生为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章国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八、聘任本行合规、审计、财务部门负责人

1. 聘任朱敏芳女士为本行法律合规部负责人。

表决结果：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朱敏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2. 聘任骆亚峰女士为本行审计部负责人。

表决结果：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骆亚峰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3. 聘任胡建芳女士为本行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表决结果：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胡建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九、聘任本行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曹驰先生为本行证券事务代表。

表决结果：同意 1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曹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董事会审阅了以下事项：

一、2023 年度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0日

附件：

简历

吴智晖先生 1970年10月出生 中国国籍

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历任新昌县财税局科员、团工委书记，新昌县政府办公室秘书、副科长、科长，新昌县信用联社党委委员、副主任，新昌农村合作银行党委委员、行长，嵊州农村合作银行党委委员、行长，嵊州农村合作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嵊州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新昌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诸暨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本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除上述情况外，吴智晖先生与本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智晖先生未持有本行股份。

陈钢梁先生 1975年11月出生 中国国籍

本科学历，硕士研究生学位，中共党员，经济师。历任绍兴县信用联社夏履办事处柜员、湖塘分理处主任、团体业务副科长（主持工作），绍兴县农村合作银行柯桥支行副行长、个私业务科科长、零售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国际业务部总经理，瑞丰银行零售银行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战略企划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电子银行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诸暨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绍兴恒信农商银行

党委委员、行长，嵊州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本行党委副书记、董事、行长。

除上述情况外，陈钢梁先生与本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钢梁先生持有本行股份 55.0383 万股。

严国利先生 1977 年 7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历任绍兴县信用联社安昌办事处储蓄、记账，柯桥办事处复核，福全办事处记账，绍兴县农村合作银行业务拓展部团体业务科综合岗、行政管理部办公室文秘、公司业务部经理、行政管理部办公室副主任、总行办公室副主任兼执行督察中心经理，瑞丰银行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全）兼绩效管理中心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瑞丰银行党委委员。现任本行党委委员、董事、副行长、工会主席。

除上述情况外，严国利先生与本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严国利先生持有本行股份 30.4634 万股。

秦晓君女士 1980 年 4 月出生 中国国籍

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历任绍兴县信用联社马鞍办事处储蓄柜员、客户经理，绍兴县农村合作银行办公室秘书、办公室副科级秘书，钱清支行副行长兼营业部主任，大钱门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企业策划办公室主任（正科级），战略企划部副总经理，瑞丰银行战略企划部副总经理（全面负责）兼品牌管理中心经理，零售银行部副总经理（全面负责），零售银行部总经理，瑞丰银行营销总监兼零售金融总部总经理，瑞丰银行党委委员。现任本行党委委员、董事、副行长。

除上述情况外，秦晓君女士与本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秦晓君女士持有本行股份 25.9588 万股。

宁怡然先生 1980 年 11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历任齐贤支行柜员、站所辅导员、信贷内勤、客户经理，信贷管理部科员，信贷管理中心经理助理，放款中心经理助理，放款

中心副经理，大客户营销中心副经理，法律合规部副经理，微贷事业部副总经理（全面负责），微贷事业部总经理，瑞丰银行党委委员。现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除上述情况外，宁怡然先生与本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怡然先生持有本行股份 24.9888 万股。

章国江先生 1986 年 3 月出生 中国国籍

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历任瑞丰银行王坛支行柜员、主办会计、信贷内勤，产品科技部产品研发岗，零售银行部理财业务管理岗，总行办公室文秘岗、经理助理，零售银行部经理助理、副经理，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助理（主持工作），金融市场部总经理助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助理，金融市场事业部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金融市场事业部风险合规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福全支行行长，总行营业部总经理，金融市场事业部总经理。现任本行董事会秘书兼金融市场事业部总经理。

除上述情况外，章国江先生与本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

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章国江先生未持有本行股份。

朱敏芳女士 1986 年 10 月出生 中国国籍

研究生学历，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历任齐贤支行信贷内勤、小贷团队长（带机构），齐贤支行行长助理，齐贤支行副行长，兰亭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兰亭支行行长。现任本行法律合规部总经理。

骆亚峰女士 1985 年 10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本科学历，审计师职称。历任综合柜员、客户经理、审计员，审计部资产业务审计中心经理助理，审计部资产业务审计中心副经理，审计部资产业务审计中心经理，审计部经理，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副总经理级），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兼监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本行审计部总经理、纪检办公室主任兼监事会办公室主任。

胡建芳女士 1978 年 7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助理会计师。历任绍兴县信用联社福全办事处会计辅导员，绍兴县农村合作银行福全办事处会计辅导员，柯桥办事处州山分理处临时负责人，清算中心副主任（正股级），会计结算中心副经理，瑞丰银行会计结算中心副经理，运营管理部经理，运营管理部副总经理，运营管理部副总经理（全面负责），运营管理部总经理兼事后监督中心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现任本行资产负债管理部总经理兼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曹驰先生 1990 年 1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税务师，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曾任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高级经理，瑞丰银行董事会办公室副经理。现任本行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经理。